

珠海市斗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拟注销奥园丽水湾居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（编号：440403202007280101）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0年7月28日我局对珠海市新深珠房产置业有限公司核发了奥园丽水湾居项目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（编号：440403202007280101）。珠海市新深珠房产置业有限公司对规划方案进行了调整，调整后建筑规模与原规划方案及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（编号：2020-060-01、02）不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之规定，经我局按程序进行审查，拟决定注销该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（编号：440403202007280101），并予以公告。

凡与上述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系人或单位，可在公告之日起10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（地址：斗门区虹桥四路建设大厦9楼908室）。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斗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6月26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质监站、区安监站

珠海市斗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5年6月26日印发